

2022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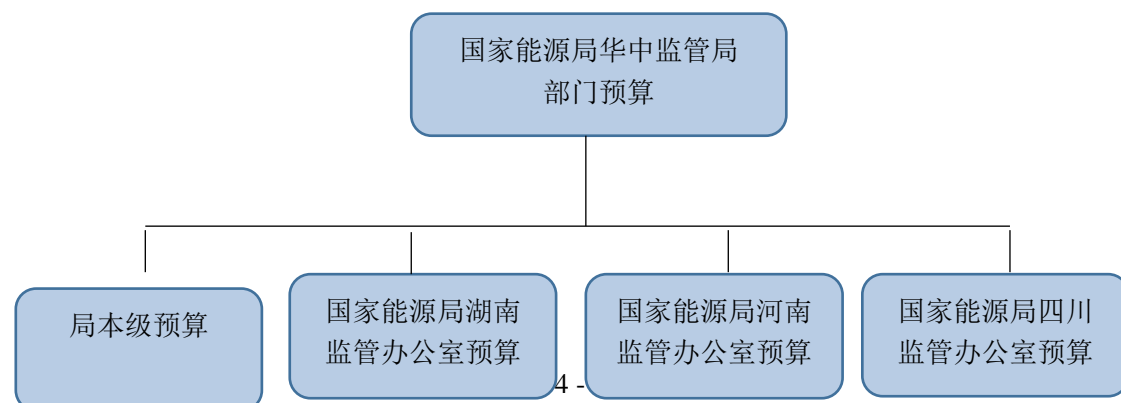
一、主要职能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简称华中能源监管局）是国家能源局在华中区域的派出机构，接受国家能源局的垂直领导，依据国家能源局的授权履行区域电力等能源行政执法职能。

主要职责是：在所辖区域内，监管电力市场运行，规范电力市场秩序；监管电网和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监管电力调度交易，监督电力普遍服务政策的实施；承担电力等能源行政执法工作，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监督检查有关电价；承担除核安全外的电力运行安全、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电力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以及电力应急和可靠性管理，依法组织或参与电力事故调查处理；实施电力业务许可以及依法设定的其他行政许可；承办法律法规授权以及国家能源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2022年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国家能源局河南监管办公室和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共4家单位。



第二部分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 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18.89	一、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85
四、事业收入		四、卫生健康支出	75.63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节能环保支出	2962.31
六、其他收入		六、住房保障支出	165.47
本年收入合计	3318.89	本年支出合计	3587.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268.37		
收 入 总 计	3587.26	支 出 总 计	3587.26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下级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 教育收 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85	113.21	270.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85	113.21	270.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21	10.25	39.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5.19	81.41	153.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45	21.55	7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63	2.33	73.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63	2.33	73.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11	2.33	63.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8		7.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4		2.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62.31	151.29	2811.02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2962.31	151.29	2811.02									
2111401	行政运行	1768.27	151.29	1616.98									
21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9.04		889.04									
2111408	能源管理	305.00		30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47	1.54	163.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47	1.54	163.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30	1.46	128.84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35.17	0.08	35.09									
合 计		3587.26	268.37	3318.89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事业单位经 营支出	对下 级单 位补 助支 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85	383.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383.85	383.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21	50.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235.19	235.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98.45	9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63	7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63	7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11	6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8	7.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 出	2.14	2.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62.31	1768.27	1194.04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2962.31	1768.27	1194.04			
2111401	行政运行	1768.27	1768.27				
21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9.04		889.04			
2111408	能源管理	305.00		30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47	165.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47	165.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30	13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35.17	35.17				
	合 计	3587.26	2393.22	1194.0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318.89	一、本年支出	3587.2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18.89	（一）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85
		（四）卫生健康支出	75.63
二、上年结转	268.37	（五）节能环保支出	2962.3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8.37	（六）住房保障支出	165.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587.26	支出总计	3587.2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59	365.59	270.64	270.64		270.64	-94.95	-25.97	-94.95	-25.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5.59	365.59	270.64	270.64		270.64	-94.95	-25.97	-94.95	-25.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8	17.58	39.96	39.96		39.96	22.38	127.30	22.38	127.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28	269.28	153.78	153.78		153.78	-115.50	-42.89	-115.50	-42.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73	78.73	76.90	76.90		76.90	-1.83	-2.32	-1.83	-2.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03	82.03	73.30	73.30		73.30	-8.73	-10.64	-8.73	-10.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03	82.03	73.30	73.30		73.30	-8.73	-10.64	-8.73	-10.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87.96	2687.96	2811.02	1616.98	1194.04	2811.02	123.06	4.58	123.06	4.58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2687.96	2687.96	2811.02	1616.98	1194.04	2811.02	123.06	4.58	123.06	4.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07	187.07	163.93	163.93		163.93	-23.14	-12.37	-23.14	-12.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07	187.07	163.93	163.93		163.93	-23.14	-12.37	-23.14	-12.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70	142.70	128.84	128.84		128.84	-13.86	-9.71	-13.86	-9.71
2210203	购房补贴	44.37	44.37	35.09	35.09		35.09	-9.28	-20.92	-9.28	-20.92
	合计	3322.65	3322.65	3318.89	2124.85	1194.04	3318.89	-3.76	-0.11	-3.76	-0.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5.99	1605.99	
30101	基本工资	575.46	575.46	
30102	津贴补贴	568.92	568.92	
30103	奖金	28.68	28.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89	153.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90	76.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56.78	56.7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38	14.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4	2.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84	128.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01		469.01
30201	办公费	35.99		35.99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3	咨询费	16.50		16.5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23.00		23.00
30207	邮电费	16.62		16.62
30208	取暖费	1.80		1.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50		4.50
30211	差旅费	27.65		27.65
30213	维修(护)费	7.98		7.98
30214	租赁费	11.90		11.90
30215	会议费	5.49		5.49
30216	培训费	3.11		3.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5		1.25
30226	劳务费	67.06		67.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00		19.00
30228	工会经费	41.84		41.84
30229	福利费	69.50		69.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6		16.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50		80.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7.60		7.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6		7.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85	39.85	

30302	退休费	32.30	32.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6	3.5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9	3.99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00		9.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0		1.00
	合 计	2124.85	1645.84	479.0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3.25		51.93		51.93	1.32	19.25		18.00		18.00	1.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华中监管局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国家能源局			实施单位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本级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16.00		执行率 分值 (10)	年度资金总额:	72.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216.00			其中:财政拨款	72.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不发生电网大面积停电以及水电站垮坝事故;不发生重大以上主设备严重损坏以及对社会造成重大影响事故,确保华中区域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				不发生电网大面积停电以及水电站垮坝事故;不发生重大以上主设备严重损坏以及对社会造成重大影响事故,确保华中区域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报建议、意见数量	≥8 条	4.0	数量指标	上报建议、意见数量	≥8 条	4.0
		数量指标	会议天数	≥2 日	2.0	数量指标	会议天数	≥2 天	2.0
		数量指标	出现溃坝等安全 责任事故次数	≤1 次	4.0	数量指标	出现溃坝等安全 责任事故次数	≤1 次	4.0
		数量指标	参会人次	≥80 人次	2.0	数量指标	参会人次	≥80 人次	2.0

	数量指标	发布宣传稿件数量	≥3篇	4.0	数量指标	发布宣传稿件数量	≥3篇	4.0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2次	2.0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2次数	2.0
	数量指标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4篇	4.0	数量指标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4篇	4.0
	数量指标	完成调研报告数量	≥1篇	4.0	数量指标	完成调研报告数量	≥1篇	4.0
	数量指标	官方网站更新消息数量	≥4条	4.0	数量指标	官方网站更新消息数量	≥4条	4.0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90%	4.0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90%	4.0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4次	4.0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4次数	4.0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5%	4.0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5%	4.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4.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4.0
	质量指标	重特重大事故发生数量	≤1次	4.0	质量指标	重特重大事故发生数量	≤1次	4.0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0%	4.0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5年	4.0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5年	4.0
	社会效益指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90%	4.0	社会效益指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90%	4.0
	社会效益指标	意见建议被采纳次数	≥1条	4.0	社会效益指标	意见建议被采纳次数	≥1次	4.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4.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4.0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	≥90%	4.0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	≥90%	4.0

			率				率		
		生态效益指标	因安全事故导致的环境污染发生次数	≤1次	4.0	生态效益指标	因安全事故导致的环境污染发生次数	≤1次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4.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4.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4.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4.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5%	4.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5%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华中监管局能源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国家能源局			实施单位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本级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周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89.00	执行率 分值 (10)	年度资金总额:	63.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89.00		其中:财政拨款	63.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p>1. 规范交易、引入竞争、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探索电价形成机制、优化资源配置，构建政府监管下的政企分开、公平竞争、开放有序、健康发展电力市场体系。现阶段主要是规范电力市场秩序，为电力市场主体营造良好的电力市场交易环境，活跃市场，促进资源优化配置。2. 完善电价形成机制，促进优化资源配置。现阶段主要任务是规范电力企业执行电价政策行为，对电价调整提出建议。3. 通过监管，发现能源项目核准权限下放后出现的已核不建、未批先建、倒卖“路条”等各类问题，对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划和产业政策要求的投资项目、在职责范围内依法采取措施，督促有关能源企业按规定规范有序建设能源项目，促进国家关于能源项目有关产业政策、发展规划和各项管理规定的顺利实施。4. 能源投诉举报案件的调查处理，维护用户合法权益；能源争议纠纷的调解和裁决，协调市场主体诉求，维护市场主体利益；能源案件的立案稽查，维护用户合法权益；能源企业规范经营的调研，提出针对性监管措施；能源服务行为、市场行为规范情况专项监管，规范企业经营管理。5. 通过组织实施电力业务许可、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并开展持证监管，规范市场行为，确保电力设施及电网的安全稳定运行。</p>					<p>能源监管方面，项目中各项工作分为定期工作和不定期工作。定期工作主要是华中区域年度厂网联席会、监管约谈约访、编制监管信息等，通过定期开展这些工作，达到督促电力企业依法依规经营和落实国家政策的目的。不定期的工作包括各种内容的调研、跨省跨区交易等，其目的是针对阶段性工作安排及发现问题，促进资源优化配置，规范市场秩序。稽查方面主要是组织开展相关的专项检查，完成湖北、江西、重庆和西藏四省（市、区）投诉案件的受理调查工作。资质方面，推进资质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组织开展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做好支持民营资本进入电力领域的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报建议、意见数量	≥8 条	3.0	数量指标	上报建议、意见数量	≥8 次	5.0
		数量指标	会议天数	≥2 天	2.0	数量指标	会议天数	≥2 天	2.0
		数量指标	参会人次	≥80 人次	2.0	数量指标	参会人次	≥80 人	2.0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3 次	2.0	数量指标	发布宣传稿件数量	≥10 篇	6.0
		数量指标	完成课题报告数量	≥1 篇	3.0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3 次	2.0
		数量指标	完成调研报告数量	≥3 篇	3.0	数量指标	完成课题报告数量	≥1 篇	6.0

	数量指标	投诉举报事项受理率	≥90%	3.0	数量指标	完成调研报告数量	≥3篇	6.0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90%	3.0	数量指标	投诉举报事项受理率	≥90%	5.0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5%	3.0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90%	3.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3.0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10次	5.0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90%	10.0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20%	5.0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0%	5.0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5%	3.0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事项办结及时率	≥85%	5.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3.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85%	5.0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90%	5.0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0%	5.0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事项办结及时率	≥85%	5.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85%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90%	5.0	社会效益指标	意见建议被采纳次数	≥1次	5.0
	社会效益指标	意见建议被采纳次数	≥1次	5.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3.0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	≥90%	5.0

						率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5%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被投诉次数	≤5%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5%	5.0				

第三部分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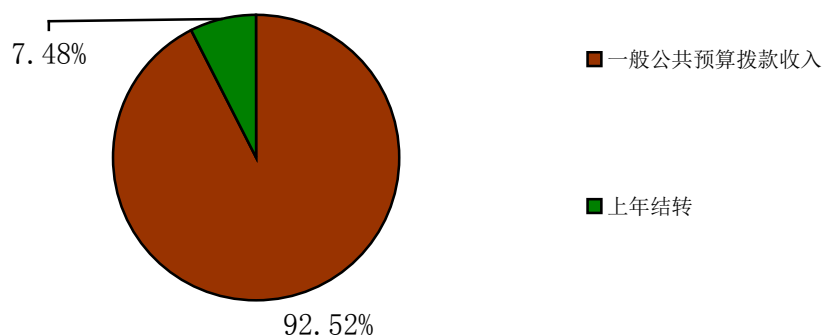
一、关于 2022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3587.26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收入预算 3587.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18.89 万元，占 92.52%；上年结转 268.37 万元，占 7.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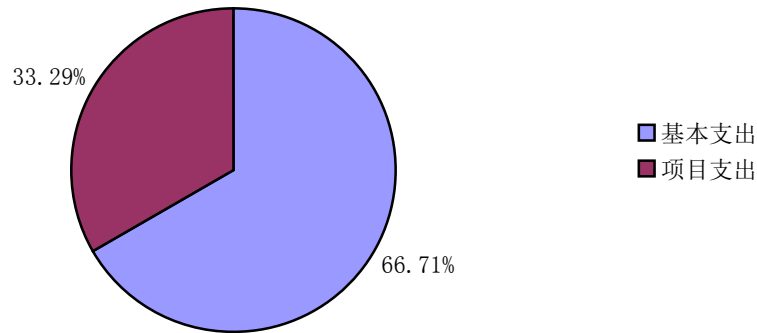
收入预算



三、关于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支出预算 3587.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93.22 万元，占 66.71%；项目支出 1194.04 万元，占 33.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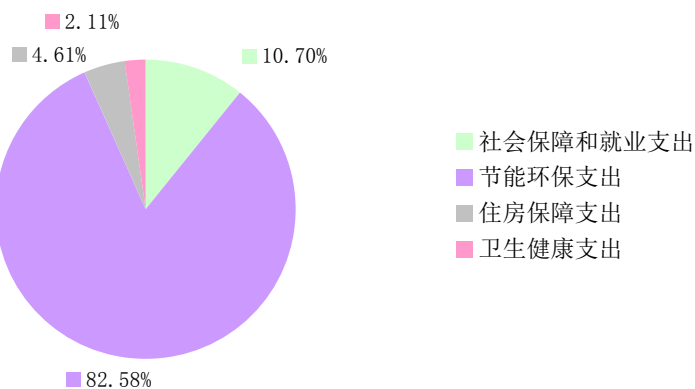
支出预算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87.26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318.89 万元，上年结转 268.37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63 节能环保支出 2962.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5.47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总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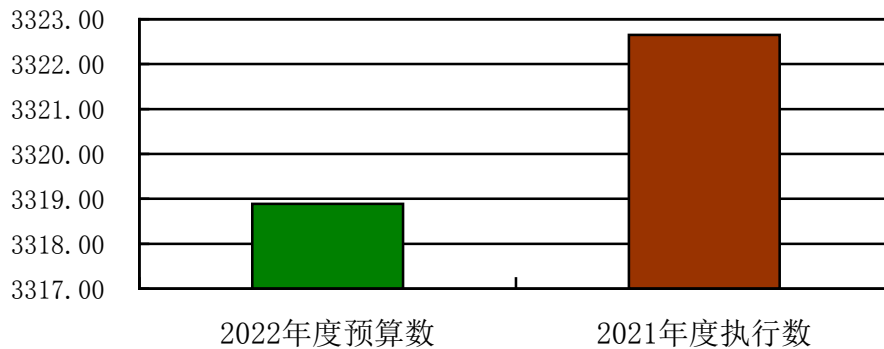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318.89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76 万元,下降 0.11%。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继续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压减了公用经费和能源管理事务中各项专项经费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能源行业安全监管、能源市场监管等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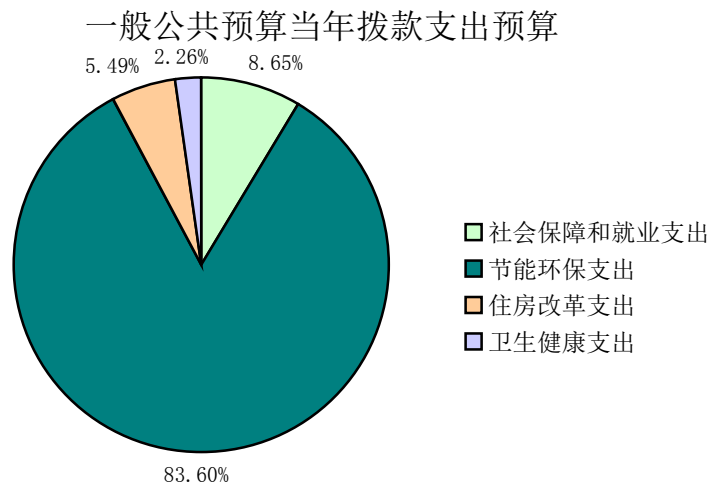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较为明显的科目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2 年预算数为 270.64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94.95 万元,降低 25.9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基本养老保险的预算拨付;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增长较为明显的科目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2022 年预算数为 39.9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22.38 万元,增长 127.3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了退休人员,预算同比调增;211 节能环保支出,2022 年预算数为 2811.02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23.06 万元,增长 4.58%,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情况调增了房屋租赁、网络运维等刚性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变化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8.05 万元，占 8.65%；卫生健康（类）支出 67.31 万元，占 2.26%；节能环保（类）支出 2494.27 万元，占 83.60%；住房保障（类）支出 163.93 万元，占 5.4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 39.9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了 22.38 万元，增长 127.3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了退休人员，预算同比调增。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53.78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15.50万元，降低42.8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基本养老保险的预算拨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76.9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83万元，降低2.32%，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减少，职业年金同比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2年预算数为73.3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8.73万元，降低10.64%。

5.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2022年预算2811.02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123.06万元，增长4.58%。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情况调增了房屋租赁、网络运维等刚性预算。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163.93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23.14万元，下降12.37%。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128.84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3.86万元，下降9.71%。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2 年预算 35.09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9.28 万元，下降 20.92%。

六、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24.8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45.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药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79.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积极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和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规模。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9.2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0 万元，主要用于华中区域各派出机构 8 辆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 1.25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34.00 万元，下降 63.85%。

八、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479.01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60 万元，增加 0.13%。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国家能源局系统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48.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7.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21.0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共有车辆 8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4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各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实

有数 1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对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4.04 万元，二级项目 16 个。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能源监管专项、安全监管专项等项目支出 2022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指对外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

十、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指以我国政府或能源局名义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

缴纳的会费。

十一、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指除用于对外捐赠和缴纳国际组织会费以外其他用于外交方面的支出。

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用于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的有关经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派出机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指用于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支出。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指能

源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十、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二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

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二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